

证券代码：839335

证券简称：互邦电力

主办券商：德邦证券

江苏北辰互邦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因生产经营需要，海安华诚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）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申请授信贷款额度 1000 万元，此笔为贷款到期续借，由江苏北辰互邦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和控股股东严九江、张英提供连带担保，具体利率、期限等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有关规定，该议案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因此本议案无需进行回避表决。该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三十九条第（四）款规定：“公司提供担保的，应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；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：（四）按照担保金额连续 12 个月累计计算原则，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%的担保”

包括本次担保在内，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合计为 5000 万元。公司

2022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总资产为 498,249,429.43 元，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担保的最高金额占上述总资产的比例为 10.04%。本次担保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1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海安华诚新材料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6 年 9 月 9 日

住所：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立发大道 196 号

注册地址：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立发大道 196 号

注册资本：50,000,000 元

主营业务：取向硅钢、纳米材料、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、石墨烯及其复合材料的研发、生产、加工、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一般项目：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法定代表人：严九江

控股股东：江苏北辰互邦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严九江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是

是否提供反担保：否

关联关系：全资子公司

2、被担保人资信状况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：208,505,094.26 元

2022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：62,604,047.52 元

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：129,160,181.74 元

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：38.05%

2022 年营业收入：412,755,981.29 元

2022 年利润总额：66,249,009.31 元

2022 年净利润：61,003,049.70 元

审计情况：未审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因生产经营需要，海安华诚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）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申请授信贷款额度 1000 万元，此笔为贷款到期续借，由江苏北辰互邦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和控股股东严九江、张英提供连带担保，具体利率、期限等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（一）担保原因

上述担保是为实现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，有利于子公司完成融资需求，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要的资金。

（二）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上述担保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能够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支持，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，担保风险可控，不会损害公司利益。

五、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

项目	金额/万元	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
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		
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	5,000	18.83%

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的担保余额		
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		
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		
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		
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		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北辰互邦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北辰互邦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17 日